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關於獲准設立19家證券營業部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開國

中國上海
2014年10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及瞿秋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莊國蔚先生、周東輝先生、何健勇先生、張建偉先生、徐潮先生、王鴻祥先生、李葛衛先生及馮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斌先生、陳琦偉先生、張惠泉先生、張鳴先生、戴根有先生、劉志敏先生及肖遂寧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 600837

证券简称: 海通证券

编号: 临 2014-04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设立 19 家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 19 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沪证监许可【2014】307 号),公司获准在北京市、深圳市各设 2 家证券营业部、在福建省三明市、福州市、龙岩市,浙江省金华市、台州市,广东省广州市、江门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石河子市,青海省西宁市,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江苏省盐城市,山东省聊城市,安徽省合肥市,河北省沧州市各设 1 家证券营业部,其中 2 家证券营业部信息系统建设模式为 B 型, 17 家证券营业部信息系统建设模式为 C 型,业务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与保荐(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具体情况请参见附表。

公司将依法依规为新设分支机构配备人员,健全完善制度、业务设施和信息系统,并按监管要求完成分支机构设立及工商登记事宜。

释义:

B 型模式: 在营业场所内未部署与现场交易服务相关的信息系统,但依托公司总部或其他证券营业部的信息系统为客户提供现场交易服务。采用该类型信息系统建设模式的证券营业部,简称为 B 型证券营业部。

C 型信息系统建设模式: 在营业场所内未部署与现场交易服务相关的信息系统且不提供现场交易服务。采用该类型信息系统建设模式的证券营业部,简称为 C 型证券营业部。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4日

附表：

19家新设证券营业部列表

序号	省、自治区和直辖市	新设家数	地级市或区	家数	信息系统建设模式
1	福建	3	三明市	1	C型模式
			福州市	1	C型模式
			龙岩市	1	C型模式
2	北京	2	西城区	1	C型模式
			朝阳区	1	C型模式
3	浙江	2	金华市	1	C型模式
			台州市	1	C型模式
4	广东	2	广州市	1	C型模式
			江门市	1	C型模式
5	新疆	2	克拉玛依市	1	C型模式
			石河子市	1	C型模式
6	深圳	2	南山区	2	C型模式
7	青海	1	西宁市	1	B型模式
8	宁夏	1	银川市	1	B型模式
9	江苏	1	盐城市	1	C型模式
10	山东	1	聊城市	1	C型模式
11	安徽	1	合肥市	1	C型模式
12	河北	1	沧州市	1	C型模式
合计		19		19	